

#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文件

院发〔2020〕17号

## 关于公布课程思政校级培育项目立项名单的通知

学校各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广东省教育厅《关于强化课程思政建设一流课程的意见》的有关要求，建设广东特色一流课程和一流课堂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学校组织开展了课程思政校级培育项目立项工作，经个人申报，各二级学院推荐，学校评审专家组评定，评审结果经校内公示、报学校审批通过，现将课程思政校级培育项目立项名单予以公布（详见附件）。项目参照《吉林大学珠海学院教学质量工程项目管理办法》（院发[2017]13号）进行管理。请各有关单位认真做好本单位立项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与管理工作。

附件：课程思政校级培育项目立项名单

吉林大学珠海学院

2020年1月15日

---

抄送：

---

吉林大学珠海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20年 月 日印发

---

---

抄送：

---

吉林大学珠海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19年 月 日印发

---